

证券代码：832771

证券简称：佳境科技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7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3,800,000 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.000000 股，（其中以公司股东溢价增资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6.000000 股，不需要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.000000 股，需要纳税）。

【注：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00000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00000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23,800,00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38,080,000 股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17 年 6 月 26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7 年 6 月 27 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7 年 6 月 26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



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) 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 (R 日为权益登记日) 买入的证券, 享有相关权益; 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, 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本次所送 (转) 股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 (转) 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6 月 27 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 (股)	比例 (%)	送股或转增	数量 (股)	比例 (%)
限售流通股	14,193,000	59.63	8,515,800	22,708,800	59.63
无限售流通股	9,607,000	40.37	5,764,200	15,371,200	40.37
总股本	23,800,000	100.00	14,280,000	38,080,000	100.00

七、本次实施送 (转) 股后, 按新股本 38,080,000 股摊薄计算, 2016 年年度, 每股净收益为 0.1492 元。

八、联系方式:

地址: 扬州市平山路 218 号

联系人: 丁文彬

电话: 0514-80820777

传真: 0514-80820778



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19 日

